

青春

——送给年轻人的自信与坚强

高塘 著



 中国出版社

青春——送给年轻人的自信与坚强

高塘著

☞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春：送给年轻人的自信与坚强 / 高塘著. -- 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
2011.6

ISBN 978 - 7 - 5087 - 3595 - 5

I. ①青… II. ①高…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07696 号

书 名：青 春

著 者：高 塘

责任编辑：牟 洁 王晓翔

出版发行：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100032

通联方法：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33号

电话：编辑部：(010) 66063028

邮购部：(010) 66060275

销售部：(010) 66080300 **传真：**(010) 66051713

(010) 66051698 **传真：**(010) 66080880

(010) 66080360 (010) 66063678

网 址：www.shcbs.com.cn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170mm × 240mm 1/16

印 张：16.25

字 数：250 千字

版 次：2011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5.00 元

自序

从来没有对文学乞求过什么，也没有奢望过什么，还是缘由那句老话：灵感来的时候就写点。不料从中学时期到现在已积了厚厚的几本，散文、诗歌、评论、还有长短不等的小说。不知不觉中，便能察觉到生活中一些文学作品的败笔之处，眼光也逐渐犀利，思想也跟着敏锐，自信也增添几分。

我爱写作，但也谈不上酷爱。每当被生活的细节触及并萌生出感动，每当被寂寥扰袭并演变成孤独，我通常会不由得提起搁置许久的笔，于清幽之处、于人静之时痛快地抒发着我的感触，这是一件幸福的事情。

原想将所写的东西封藏，像珍藏一坛好酒那样不允许任何人将它打开品尝，等送走我的青春华年之时再将其开启，希冀着在那个遥远的未来，手持这些黄卷犹如望见久别的朋友那样感到无比亲切，以此来回忆过去、感悟人生！

我一直认为这个想法是美好的，也始终认为这是对文学的一种高礼节的尊重。这种想法一直持续到大学毕业。那年，众多的同窗好友阔别了象牙塔步入了社会，面对崭新的世界，崭新的挑战接踵而至，各种压力不期而遇。很多人感觉到无所适从，挫折、迷茫、失落之后，有些人变得悲观失望，甚至还有一些人一度对生活失去了信心。现实生活中像这样迷茫过的年轻人并不在少数，我深有体会，我也深深地同情着他们！

在一个人的成长过程中，挫折往往是不可避免的，挫折本身就是完整人生不可或缺的部分。一个人经历的困难越大、挫折越多，这个人的成就往往也越高。生活中的困难与挫折并不可怕，比它们更可怕的是人们面对挫折时习惯性表现出的消极的精神状态。一个乐观的人、一个积极向上的人、一个无论面对多大的困难与挫折总是能够充满自信乐观向上的人，他们往往是最有机会接近

成功的人。生活在很多时候就像一面镜子，关键不在于镜子的优劣，而是看镜子时的心态！

面对困境，我们不仅需要保持一种乐观向上的积极的精神状态，更需要具有这样精神状态的人及时给予我们鼓励。带着这个目的，我决定写一部小说，写一部能够激起年轻人自信、乐观的一部小说，也正是出于这个目的，我放弃了原先的想法，夜以继日地编织和酝酿着这部小说，很长一段时间里，搁置其他一切爱好，全心投入。

作为一个普通的文学业余爱好者，促使我能孜孜不倦地将这部小说进行下去的主要原因来自两方面：一是身边不断发生的一些事情，平凡却感人肺腑，简单却刻骨铭心；二是我看到身边有太多的年轻人深陷学习、工作的困境，或迷茫、或悲观，甚至一度看不到希望，更加促使我早日完成这部小说，以激励这些同龄人！

刚开始写这部小说时内心一直很矛盾，间或伴随着恐慌。写作只是爱好的一部分，何况爱好也仅仅是生活的一部分，我十分担心自己无论做什么事情都过于投入的性格最终将自己送上一条不归之路！事实上，我的担忧也并非杞人忧天。当我全心投入到这部小说时，我深刻体会到一个业余写作爱好者所承受的巨大压力，更恐慌于写作竟然能轻而易举地改变一个人的精神面貌——在不知不觉中，我开始变得孤僻、狂躁、富于幻想并且目空一切，我几乎成为完全不同的另外一个人。我已身陷幻想丛生的文学泥潭中，无法自拔。

这部小说从最初的美好愿望演变成了我的一个沉重的未了心愿。随着时间的流逝，这个未了心愿好似一个沉重的枷锁压在我的脖颈上，让我一刻都得不到轻松；它亦犹如影子一般无时无刻不纠缠着我，让我一刻也无法摆脱。一时间，完成这部小说似乎成为了生活的唯一目的，而事实上，写作只是我生活中众多爱好与追求中的一部分！

不知不觉中，这部小说已经严重影响到了我的学习、工作和生活。迫不得已，我一度停止了这部小说的写作，虽心有不甘，但确实也力不从心。面对着来自学业与生活的种种压力，我终究不能活在写小说的理想世界里，何况我并不是一个职业作家，也似乎从来没有想过要当一名职业作家。

离开写这部小说的日子，内心渐趋平静，心智也回归理性。从理想回到现实，生活的确变得更加明媚了！忙碌的生活偶尔闲暇时，总喜欢一个人静坐在电脑前悠闲地品读着已写的故事。有时读着读着也不免感动，有时也会潸然泪

下——我被这部小说感动了。当那种带着浮躁的写作情绪逐渐褪去，真实生活的真情流露中，我似乎再次找到了文学的真谛。

一波三折之后，我和这部小说之间已经产生了深厚的感情，这种感情我无法描述，无法形容，更无法割舍。于是我决定不轻言放弃，继续写下去！再提起笔时，蓦然发现，随着生活阅历的累积，素材也不断增多，写作的内容也更加丰富起来，而这部小说的进展居然超出了最初的设想！

在写这部小说的最后阶段，虽然再次遇到诸多意想不到的困难，但终究是有惊无险。庆幸的是我最终坚持了下来，也最终完成了这部小说，也算是圆了自己一个久违的心愿！

人生只有一次，面对生活我们理应充满自信。希望这部小说能引导成长中的 90 后树立崇高的理想，希望这部小说能为奋斗中的 80 后增添自信与坚强，希望这部小说能给予成熟中的 70 后送去青春的激情，也希望这部书能激励更多的人！

谨以此书献给：

我的家人、老师以及众多的朋友！

高 塘

2011 年春于北大光华管理学院

目 录

- 一 海阔天空 / 1
- 二 诗画传情 / 14
- 三 平安夜 / 26
- 四 大漠之旅 / 35
- 五 青春飞扬 / 43
- 六 谁与争锋 / 48
- 七 雪中送炭 / 59
- 八 长夜难眠 / 64
- 九 泪光闪闪 / 76
- 十 激情岁月 / 84
- 十一 母亲的泪 / 93
- 十二 小城故事 / 98
- 十三 人间有爱 / 115
- 十四 考研那年 / 126
- 十五 枫桥泪 / 137
- 十六 渝江月 / 145
- 十七 寒春 / 155
- 十八 春暖花开 / 169
- 十九 欢乐年华 / 179
- 二十 未雨绸缪 / 184
- 二十一 九九归真 / 193
- 二十二 秦淮月夜 / 218
- 二十三 黎明夜 / 235
- 二十四 天府晨光 / 242

淡墨色的云就在我的脚下，像大海一样苍茫，像巨龙一样慢慢蠕动，像清风一样无声无息……过了一会，天边的一线云彩开始慢慢变明、慢慢变亮、慢慢变红。天地之间开始分离，人群也跟着骚动，有吹口哨的，有尖叫的，有热情拥抱的……渐渐的，天边一道紫色的霞光最先冲出厚厚的云层，天幕也随之镶上一道金色的边。紧接着，万道霞光从那块闪亮的云口处涌了出来，顷刻间点亮了天空，染红了云海，拉响了欢呼。远远望去，天地之间仿佛铺上一层厚厚的红绒毯，它不断翻滚着，如万马奔腾，气势恢弘，瑰丽壮观。在千呼万唤中，犹如孩子脸的太阳终于从红海中浮起，冉冉升空，慢慢地露出那张完整的红艳艳的笑脸。旭日东升，群山相伴；紫霞满天，天地辉灿。面对壮丽山河魅力无穷的景象，我的心胸像翻滚的大海一样辽阔，像连绵的群山一样雄壮；我的思绪像奔腾的江水一样欢悦，像流淌的小溪一样清澈……蓦然回首，一幕幕早已沉淀的记忆逐渐浮了起来……

— 海阔天空

蔚蓝的天空，清凉的晨风，淡淡的桂香飘在空中。马路旁刚苏醒的小草迎着清风舔着露珠，洗涤着身上的尘埃；白鸽在空荡荡的人行道上起起落落，尽情享受着清晨的宁静；马路中间的绿化带上，环卫工人拉着小车，专注地寻找着散落的垃圾……

遥远的东方上空开始浮现出一片绯红的云，就像少女羞涩的面颊。顷刻间，

千万道霞光一股脑儿从这片绯红中涌了出来，天空顿时变得绚丽与璀璨。金色的太阳缓缓地转出云层，面对这片柔和的世界露出了灿烂的微笑，新的一天开始了。

今天是我大学入学报到的日子。背着塞得满满的书包，拖着硕大的行李箱，拎着沉重的手提包，我默默地走在省城宽阔的黄山大道上。随身行李固然沉重，但我还是毅然拒绝了父母的陪送——十八岁，一个让年轻人真正走向独立的年龄，我应该培养属于自己的坚强与勇气。

我边走边在脑海里不停地憧憬即将到来的大学生活，心潮澎湃而又满怀期待。不知不觉中，我来到了东方大学的南门。当我看到那简朴而沧桑的大门右侧门匾上四个已经开始褪色的大字“东方大学”时，一路上所积蓄的疲惫顿时荡然无存，内心也随之充满了无尽的喜悦与激动。

我的童年在一个偏远的山区小镇上度过。这里的孩子在接受完九年义务教育之后，大部分会直接进入社会，很少有人继续读书，而在这很少一部分人之中最终考上大学的人更是凤毛麟角。我的父辈们没有机会用知识改变他们附着在这片土地上的命运。同样，当我降生到这个小镇上时，没有人会认为我是个例外。然而，一个仿佛命中注定的日子，一件富有神奇色彩的事情偶然降临在我身上，这件事改变了父母最初的想法，更改变了我的命运。那时，我正读小学三年级，那是小镇上唯一的小学，学校简陋得几乎只剩下教室。一天中午放学，我和小伙伴们在马路边上骑马打仗，追逐打闹之间恰巧遇到刚刚迁居小镇的邻居——邓爷爷。他是从城里来的知识人，鹤发童颜，常常身着一套深蓝色中山装，有一种让人敬而远之的气质。小伙伴们一股脑儿从他身边冲了过去，而我，也许是出于好奇，也许是出于对穿着儒雅的邓爷爷的崇敬，竟然停下脚步，迎上前去，毕恭毕敬地鞠了一躬，礼貌地向邓爷爷问声好后再离开。当天晚上，邓爷爷就来到了我家，严肃却不失风度地告诉我的父母：镇上的其他孩子既贪玩，又调皮，野性十足。而我却与众不同，知礼节，有一种与生俱来的儒气，明朝定会成才。他建议我的父母送我去市里最好的学校读书，他相信我将来一定能考上名牌大学，成为小镇的骄傲、国家的栋梁。也许折服于邓老的气质风度和视野谈吐，父母当即接受了他的建议。几周后，父亲变卖了家里一处闲置的老宅子，暑假过后便把我送到城里读书。当我离家求学的时候，我还只是一个孩子，一个刚满八岁懵懂的孩子，但年幼的我已经能朦朦胧胧感受到自己身上被寄予的期望。奋斗之路自此开启，童年、少年以及青少年时光里应

有的无忧无虑生活从此渐行渐远——风筝高挂，夏令营冰封，众多的爱好也犹如石沉大海一般消失得无影无踪；各种考试似山一样绵延不绝，阻断了我的自由之路；课下辅导如海一般浩瀚无边，淹没了我的快乐小船。总之，我的名牌大学梦之路，漫长而又充满了艰辛。

而如今，千番辛苦、百倍努力地耕耘了十二年之后，带着全县文科第四名的光环站到了这所理想大学的门口，这一刻，我深刻地感受到什么是幸福和荣耀！

穿过东方大学银色的电动门，我沿着青年路直行。这条历经春风雕琢、秋雨洗礼的苍旧水泥路一眼望不到尽头，两旁苍翠的重阳木星罗棋布，时而黄叶飘零于空中，挥着曼妙的舞姿。旁边的林荫道上，两位白发老人正悠然地打着太极，而在他们的周围，几只叫不上名的鸟雀正忙活着觅食，跳来跳去，鸣声不止，为这片宁静的林子增添了几分生机。秋意苍凉，但这丝毫不能冲淡校园里浓浓的书香气息：路上行人步伐匆匆，或背着书包或怀抱着书；林中的草坪上随处散落着低吟的晨读者……怀想一代又一代的伟人就曾经从这条大道上走出去，不断地开创出新中国一个又一个崭新的局面，我不由得心生崇敬。我隐约感觉到这片土壤里所散发出的凝重的文化气息以及厚重的历史底蕴，刚刚卸下了高考重担的双肩不由得又沉重起来。

按照通知书上的说明，从南门沿青年路往北走，第三个十字路口右转直行一百米便是接待新生报到的中山礼堂。我慢慢向前走着，好奇地四处张望。很快，透过一片树林我望见了中山礼堂。它躲在一片幽深的林子中，红砖、木柱、花檐、青瓦，古朴而又不失庄严与典雅。通往礼堂弧形大门溜光的青石路上拉上了很多条幅，礼堂前方一处开阔的草地上彩旗飞扬，人声鼎沸，乍看上去，好不热闹。报到时间尚未到，礼堂已经变得拥挤不堪，熙熙学子，攘攘家长，喧闹声传得老远。

独自一人的我没法照看行李，于是先将行李寄存起来，然后走向长长队伍的末端，耐心等候着。登记、报名、交费、领取书籍……我一直忙碌着，汗流浹背。

办好入学手续，正当我取回行李时，一位面容和蔼、身体微胖、胸前挂着工作证的老年男子走到我的面前。

“这位同学，你是哪个系的？”他微笑着问我，声音亲切，犹如家乡的邓爷爷。

“金融系的。”我如实地回答他，表情略显木讷。

“你一个人过来的？”他继续问道，语气中含有一丝疑虑。

“嗯。”我轻轻地朝他点了下头。同时，在心里暗想：难道非得要父母陪送吗？

“一个人提这么多行李？你等会，我叫两个学生帮你。”他示意我站在原地。接着，他转身喊来两个学生，吩咐他们帮我提行李、引路。

“老师，不用了，我一个人可以弄好的！”我不愿意麻烦他人，连忙说道。

“没关系的，他们都是你的学长，去吧！”他平淡的语气中有着一种让人无法商量、无法拒绝的威严。

“那好吧，谢谢您，老师！”好意难却，我把一些行李交给了两位学长。

这位老师朝我会意一笑，随后走开了。

两位学长随后接过了行李箱和手提包，我顿时轻松许多。我紧跟着他们穿行于交错相通的校园小路，每经过一块碑铭或一处古迹，他们都会引以为荣地向我介绍一番。从他们滔滔不绝的言辞之中，我深深地感受到身为一名东大学子的光荣。我不能仅仅从它身上汲取自豪与荣耀，还得以主人翁的身份传承它的精神，实现它被时代所赋予的新的责任和期望。

言谈之中，我们很快来到了学八栋门口。这是一栋五层苏式建筑风格的老楼，坐南朝北，四周生长着茂盛的重阳木以及粗壮的法国梧桐。走进楼厅，光线暗淡了许多，却并不显得阴沉，相反，看到提着大包小包的新生和家长从这里进进出出匆忙的景象，我由衷地感觉到这栋老楼所散发出的生机与活力。两位学长将我的行李放到108宿舍门口，简单向我交代几句后便离开了。

轻轻推开半掩的木门，我小心地向里张望。宿舍是套间，一室一厅。客厅分为两部分：大厅和卫生间。大厅里没人，一张古铜色长方形书桌立在大厅中央，桌上放置两台电脑，正对门的墙上挂着一幅山水画，一竹质书架立在画的正下方。草草观之，大厅简洁古朴。再仔细一看，写字台上有一杯茶，淡黄色的茶叶尚未完全舒展。我猜测有人刚沏好茶，定在内厅休息。我将行李挪进大厅，掩上门后径直朝内厅走去。内厅南墙通窗，窗已打开，光线比大厅略显明亮。窗户两侧，两张上下铺木床紧贴墙壁摆设，东西各一。内厅偏北部分的東西墙边各有一套木质壁柜。此时，一人正在壁柜前收拾行李。他仿佛感觉到有人进来，下意识地转过头。

“呀，你好！”看到我时，他亲切地招呼道。

此人身高与我相当，留着寸头，很是精神。高额，浓眉，颧骨略突，尖尖的下巴，皮肤白皙，身材略胖但并不臃肿。他上身着黄蓝条纹短袖背心，下身着时下正流行的乳色休闲牛仔裤。

“你好。”我本能地应答道。

“我叫林磊，你——怎么称呼？”他放下手中的衣物，朝我走过来。

“我叫高塘。”我抿嘴一笑，朝他迎来，主动将手伸了过去。

“你是我们宿舍最后一个来的，他们俩昨天就来了，刚刚出去了。这个叫常远，那个是梁思飞。”他指向两张铺设整齐的床铺说道。

“我今早下的火车，报到的人太多了，刚办完手续！”我与他相视而笑。

“我帮你把行李提进来！”他说着便快步走向大厅。我连忙推辞，却无法阻止他的热情。

我们一边闲聊一边忙着摆放东西。这时，大厅传来敲门声，林磊抢先一步走向大厅，我也跟着走了出来。

“又新到一位，叫高塘。”林磊对着敲门的人高兴地说道。

“是吗？热烈欢迎！”那人嗓音很高，语气中流露出一种意气风发。

“我来介绍一下，高塘，梁思飞。”我走到他们面前，尚未来得及说话，林磊主动介绍。

“你好！”我友好地把手伸了过去。

他身着灰褐色短袖衬衫、银灰色西裤，额前长发压眉，眼睛很大，椭圆形的脸，高鼻子，个头稍矮我一点，偏瘦。他手里提着一本厚厚的书，乍看，憨味逼人。

“身体满强壮的啊！”他睁大眼睛，打量我一番，表情之中略带羡慕，“你是北方人？”

“以长江为界，我就是北方人；若以淮河为界，那我就属于南方人了。”说着说着，我的视线被他手中的书吸引过去，“在看什么书？”

“《中国古代史》，翦伯赞先生的，楼下书市刚买的。”他瞧了瞧手中的书，回答道。

“你高中读文科？”我好奇地问他。

“开始选择的是文科，都读半年了，一个在大学当老师的亲戚告诉我读理科选择面比较宽，结果又稀里糊涂地改成理科了！”他羞涩地向我述说着。

“文改理，你厉害！”林磊在一旁竖起大拇指。

“厉害什么。与你相比，我还是差一点。”他边说边笑，貌似打趣，却带着几分真诚。

“能进东大，实力都差不多，我运气好，多考了几分！”林磊虽是谦虚，但从他满脸的笑容中还是能察觉出他淡淡的得意。

我站在一旁默默地观察他们，不免对他们心生好感。同时，从他们短暂的交谈中，我也不禁感慨起来：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东大的学子能如此才德兼备，真诚自谦的同时而又毫不吝惜赞美他人，实在是一种难得的可贵！

谈得正投机，门外响亮的口哨声打断了我们。

“应该是常远回来了。”林磊的话尚未落音，此人已大步迈入。

“你终于出现了！”他捧着足球，大汗淋漓，看到我时，毫不掩饰兴奋的表情。

“常远，你好！”我微笑向他问好。

“我一点都不好，热死了！”他把足球丢向墙角，拿来毛巾，边擦汗边与我们侃了起来……

短暂交谈中，我感到常远性格直爽、思想活跃、举止潇洒。他白皙的瓜子脸，中分发型，很像一位偶像派明星。谈话时，当他每每无意低下头，有一小撮较长的散发垂到额前并挡住他的视线时，他便不经意地将左手移到鼻前的眼镜架上，伸出食指与中指，扶好框架，把头往后轻轻一抛，乌黑的头发随之向上飞舞，这随意的动作瞬间便将不协调的发型快速复原，帅气重现。反衬肤色的黑色T恤衫、低腰牛仔裤以及咖啡色帆布休闲鞋——仅此足以证明他对穿着颇有讲究。他的站姿也很富有特色，头往前倾，腰向后微曲，双腿前后布置，右手拇指装入牛仔裤中的小口袋，一副自信而悠然自得的神情……

我们一直聊到正午，然后一起去了餐厅。早在高中时，就曾听说过有关东大餐厅的传闻：服务、环境、味道样样国内一流，唯有价格不入流。今日一见，果然名副其实：餐厅里的菜品丰富得让我眼花缭乱，环境也确实令我叹为观止。第一次学着学长们拿托盘盘饭菜，在人群中寻找队伍的末端，抑制着饥饿和激动耐心排队；第一次使用饭卡吃饭，不知道从哪一端塞入读卡机，无助地向打饭的师傅求助，得到善意的嘲笑和热情的帮助；第一次与同龄人围坐在长长的餐桌旁，边吃边畅谈未来，有着说不完的话，用不完的激情……

饭后，我没有随室友一起返回宿舍，一个人在充满新奇的校园里漫步。走在校园乡间般的泥土小路上，欣赏着风中飘来的《命运》交响曲，我的思绪像

翱翔的雄鹰滑翔于天际，无拘无束；我的心情像奔流的江河蜿蜒于群山，无畏无惧。此时，我想起了中学时光。去年的今日，我正坐在拥挤的教室里专注地看书，扎着马尾辫穿着橘红外套的女同桌时不时地偷偷塞给我一颗话梅，聪明绝“顶”的班主任在窗外背着双手来回走动，似乎在思索着来年的升学率；每当疲惫之时，我总喜欢夹着笔托着下巴凝望窗外的那棵大松树，憧憬着我的大学……时间飞逝，仿佛一夜之间，一切都改变了：熟悉的背影，熟悉的微笑，熟悉的校服，熟悉的池塘……一切都成为过去，尘封于回忆。如今，我的儿时理想变成了现实，而更多同龄人却没能实现同我一样的理想。我真实地感受到命运有时候并不公平：班里有那么多和我一样优秀的同学，他们应该同我一起走进东大，却由于种种偶然的原因与梦想失之交臂，令人惋惜。

前方是一处露天篮球场，场地上的人声鼎沸吸引了我。我好奇地走进球场，穿梭在人群里，打量着随风舞动的会旗：“东方大学科学技术协会”、“青春文学社”、“艺苑”、“东方大学足球协会”、“天马学社”、“东大登山社”……原来众多协会正在此处招新，他们采用各种富有创意的方式展示他们协会的特色：轮滑协会的会员们拉起了长队在人群中穿梭；精武社的功夫明星们当街打起了擂台；街舞团体们伴着动感十足的音乐宣泄着青春的活力……一排排临时搭成的展台前人头攒动，众多的新生们或在张望，或在聆听，或在咨询。展台另一侧的协会成员们一个个口若悬河，一副舍我其谁的表情，即便是面对如火如荼的炙烤也毫不疲倦。

“同学你好，喜欢文学吗？愿不愿了解下我们‘青春文学社’。”

我转身朝声音方向看过去，一位端庄秀丽的长发女生正站在那里，微笑着望着我。

我犹豫一下，慢慢向她走过去。

“我对文学有兴趣，可是，可是我文采不好，能加入吗？”我支支吾吾，表情谦卑，声音瑟瑟，略显紧张。我试图掩藏这种无中生有的自卑，但没有成功。

“当然可以的，爱好就是最好的老师！我们社团主要为了丰富学生的校园生活，并不单纯追求文学。”她爽朗的笑语，顿时将我的隐隐忧虑与淡淡自卑消融。我还没有考虑好如何回答她，她已将事先准备好的宣传单递到我手中，并开始为我介绍“青春文学社”。一会儿工夫，我便欣然报名，并且结识了第一位来自外系的朋友：严文学姐。

转回宿舍时，室友正坐在大厅里聊天。相同的年龄、相似的经历以及相近

的心情把我们这些校园新人牢牢地凝聚在一起。高考尚未褪去的辛劳和荣耀，大学即将到来的兴奋和激情，这些都能让我们讨论好半天。

“家乡特产，请你们尝尝。”林磊离开一会儿之后端来一篮洗好的石榴。

“这石榴挺大的。”常远首先挑了一个。

“我们家乡的石榴，不中看，但特别好吃！高塘，接着。”林磊向我扔了一个过来。

“谢谢。”我接过石榴，连忙道谢。

“还真甜啊！”梁思飞品尝了一口，首先称赞起来。

“就是甜。”常远也接着说了一句。

“听说东大有三大‘疗养院’、四大‘疯人院’、五大‘贵族学院’，都具体指哪些学院？”林磊将剩下的石榴放到桌子上，挨着我坐下来后，随口问道。

“我只说过东大有四大‘疯人院’：物理、化学、生物、数学，四大学院。”常远脱口说道。

“为什么要叫‘疯人院’？”思飞困惑地问。

“因为他们学习太疯狂了？”林磊猜测道。

“好像就是这个原因。”常远咧嘴笑了起来。

“‘疗养院’呢？”思飞似乎对这个话题很感兴趣，继续问道。

“‘疗养院’——这个我以前没听说过。”常远摇头说道。

“既然称为‘疗养院’，肯定是指那些学习压力小，自由时间多的学院。”我琢磨着。

“东大学风一直很盛，其实每个学生都很刻苦的。”思飞并不同意我的观点。

“在东大，没有最刻苦，只有更刻苦！”林磊调侃了一句，引起我们一阵大笑。思飞的笑容最为灿烂，嘴张得很大，脸上露出两个深酒窝，双眼也眯成了直线，笑声很脆。

“我们管理学院该不会属于‘疗养院’？”顷刻，思飞又问。

“放心吧，即便是管理学院想申请加入‘疗养院’，人家也不一定批准。”林磊回了一句，打消了思飞的担忧。

“这倒是。我们管理学院只能属于‘贵族学院’，就凭高考录取分数线，哪个学院有我们高？再看专业：金融、会计、证券、财务管理、人力资源、国际商务，无论我们学院的哪个专业，将来都是高薪收入职业。”常远得意扬扬，语气中充满了自豪。

“管理学院是挺好的，就是出国率比不上‘疯人院’——听说生物学院的公费出国率非常高，百分之八十左右，太厉害了！”林磊空叹一句。

“出国留学有什么值得炫耀的。国家培养一个大学生投入那么多的钱，结果很多人一毕业就选择出国留学，学成之后，留到国外，忘记了报国——简直就是悲哀！”梁思飞略带轻蔑地说道。

林磊的理想正是出国留学拿到“常春藤名校”的博士学位，他甚至不会拒绝移民的机会。于是，他立即反驳道：“你的思想就像遗老遗少一样顽固。留学是教育国际化的表现，外国先进就要谦虚学习。爱国不爱国不是靠嘴巴，关键是要有爱国之心。出国学习国外先进的东西有什么不对的？报效祖国，难道就一定非得留在国内吗？难道移民国外就不可以报国了吗？”

“即使留在国外可以报国，但同样一个人，留在国内对国家的奉献要远远大于移民国外。”思飞争锋相对，继续争辩。

“行，暂不和你讨论这个问题，用事实说话，二十年之后，我们比比到底谁爱国，到底谁对国家贡献大。”林磊无法说服思飞，气得连连摇头。

“二十年后，我和高塘给你们当裁判。”常远来了一句，中止了他们的争论。

谈论有时很轻快，我们开心地聊起学校里的事情，畅所欲言；谈论有时也很激烈，我们会因某件事情看法的差异而唇枪舌剑，互不相让；谈论有时还会很伤感，我们各自述说求学之路的艰难，吐出心中藏匿许久的不悦，毫不保留……我们通常会漫无边际地侃着，上至天文下至地理无所不包。我喜欢感受这种无拘无束的思想交锋，在这种零距离的碰撞中，我能深刻感受到室友身上所散发出的浓浓的青春与活力，这种青春与活力不仅给我带来快乐，还让我着实感觉到自己的知识面在快速的扩展！

弹指之间，轻松而愉快的第一周过去；谈笑之间，丰富多彩的校园生活已经变得不再那么陌生。随着第一堂课钟声的敲响，大学的生活也正式步入正轨。我渐渐发现我们不再像中学那样有一个固定的教室、固定的同桌，也不再像上班族那样每天按照固定的时间做固定的事情；同时，我还发现每个人都在专注于自己的事情，忙于自己的安排，虽然不尽相同，但是都是在积极地充实自己的知识——理论的、实践的；都在主动地开阔自己的视野——国内的、国际的；都在努力地提升自己的能力——学习的、应用的；每个人也逐渐形成了自己的生活节奏，拥有了自己的私人空间，偶尔也能在图书馆的角落遇到班里同学熟悉的身影。

正式上课后，虽然大家选的课程并不完全相同，各自时间安排也有出入，但宿舍里逐渐养成了一个习惯：卧聊。宿舍的熄灯虽是为了提醒我们及时休息，然而很多人却另辟蹊径：有人一等熄灯就三五成群地去学校门口吃夜宵；有人在熄灯后就开始忙着洗衣服；有人会借着走廊昏暗的灯光继续看书……而我们会最喜欢在黑暗中躺在床上聊天。我们会评论国际时事：从布什到施罗德、阿拉法特，再到普京，辩论到底谁最强硬；我们满怀爱国情怀抨击“台独”分子，并预测他们注定失败时会是一怎么样一种凄惨的下场；我们总无法绕开体育，我们怀念巴乔，追忆乔丹，议论正在进行的中超……你一言我一语，气氛时而紧张，时而缓和，但总是越聊越兴奋，久久不息。我们的话题也总避免不了女生：我们会因评选系花展开激烈争论，也会评价班里同学新交的女友，还会猜测某位漂亮的师姐有没有男友……

我们经常会有意无意地停留在某个饶有兴趣的主题上，然后围绕它进行持久的辩论。有一次，我们的焦点停留在一则新闻上：一位老太太在马路上跌倒，路过的小伙子好心将其扶起，而老太太却抓住小伙子不放，认定被其推倒。由于无法取证，结果小伙子支付了高额的医疗费。

“看来雷锋还真不好当啊！”常远首先感慨。

“我认为法院判这类案件时应该非常谨慎。首先应该深入调查小伙子的口碑和人品，然后调查老太太，即使无法取证，也不能将所有责任全部推向小伙子。”思飞接着说，分析得很有道理。

“其实警察应该花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寻找目击证人，还原事实真相。不然，以后若有同样的事情发生，就没有人再去当好人了。这样下去，社会的价值观不就被扭曲了吗？”林磊接过话来，忧心忡忡。

“类似负面道德新闻，国家还是该严格管制，不能随意报道。负面道德新闻杀伤力太大了。打个比方，出现一百例老太太跌倒并被旁人扶起事件，九十九例没有发生讹诈行为，即使媒体密集报道这些件事，也很难有更多的人新加入到做好事的行列。而一旦媒体密集报道发生概率仅百分之一的讹诈事件——事实上，为了吸引眼球，媒体通常更喜欢报道小概率事件，结果却是间接警告百分之百的人谨慎做好事。这样，以后不仅是遇见老太太跌倒没有人敢过问，连房屋失火了也没人敢去救火，发生抢劫行为更没有人敢上前阻拦了……久而久之，社会公德就会沦落。”我顺着林磊的思路发散。

“有道理，负面道德新闻是应加强管制。比如一个女的，在外面因干坏事赚